

教育用 AI：防止一刀切！

首先，這裏重複一下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員支振鋒的一段話：

未成年人已經是互聯網的原住民，互聯網也成為未成年人基本的生活空間，成為他們成長成才中不可或缺的重要方面。未成年人網路保護不是把未成年人隔離在互聯網之外，而是要確保他們接入互聯網的權利、利用互聯網的權利，但同時清除有害互聯網資訊內容，強化對未成年人合法權利的保護。讓未成年人與互聯網相隔離，既做不到，也是懶政。（長江日報，2026年3月17日）

中國在 2021 年就開始採取措施，防止非成年人沉迷於網絡，不過限制的對象，不是青年人，而是遊戲或者平台的發展商。支振鋒還在不同的場合說過：“中國互聯網比國外‘乾淨’，但也不是世外桃源，（社交媒體的負面影響）也有低齡化、隱蔽化、成癮化的趨勢。”因此，要更好實現“精準防護”而非“全面禁止”。

大家都說：AI 是雙刃劍。支振鋒的意見，也代表了中國應付雙刃劍的方針，AI 的負面與正面，相剋相成，陰陽互補。本欄也多次提到對於“一刀切”禁制未成年人使用 AI 的弊病，是一種削足就履的“懶政”。失去了一代人進入新時代的契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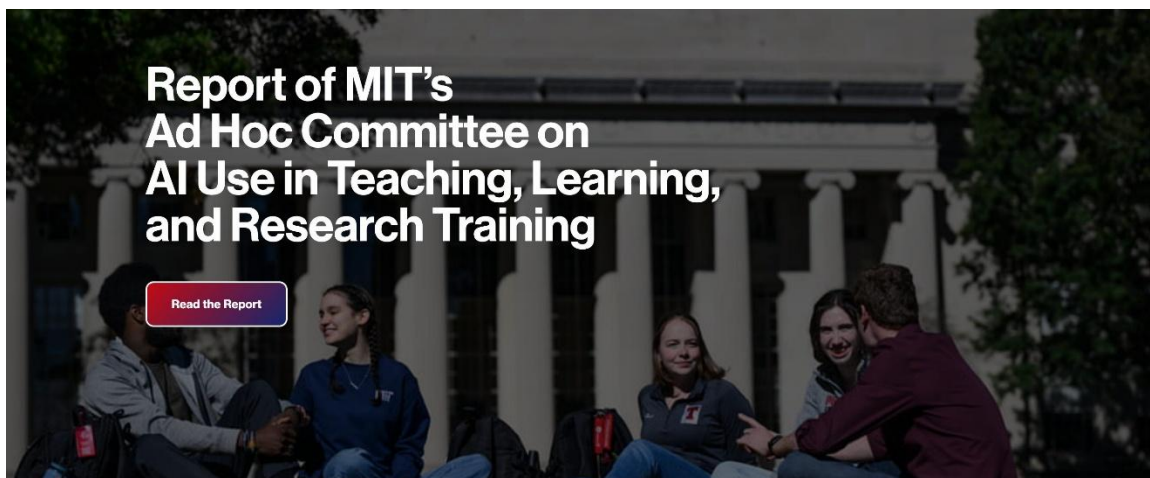
但是，上面說的相剋相成的思維，卻不是每一個文化裏都有的。社會輿情與政府政策來說，都會反映各地的文化。美國在這方面尤其明顯。2025 年，已經有振動一時的 Hannah Maria 9 分鐘視頻，訴說學生抱著 iPad 玩他們喜歡的，

不肯寫、不肯讀，她辭職不幹了，也引來了連串的教師離職。輿情是：AI 會讓孩子變笨！

AI 的衝擊，因文化而各異

跟著有 MIT 的研究，說明只用 AI 不經人腦，學習（寫作）效率很低。美國有不少的州政府，禁止學校使用 AI。最近，MIT 又有新的研究報告，說明學生運用了 AI，在家的作業成績高了（因為 AI 幫了忙），但是考試成績下降，（因為腦袋空了）。

因為是 MIT，信息傳得很快。香港也有不少朋友，拿著 MIT 的研究結果，認為應該禁止小學生接觸 AI。並且暗示，教育局的 AI《藍圖》，把 AI 融入中小學“學、教、評”的建議，是錯誤的。



■ MIT9月16日的通告，放開學生用 AI

MIT 的研究沒有錯，但是那只是反映了美國的教育觀念和學校形態。在美國除了少數的私立學校和有些富裕學區的學校，學校裏面發生的，基本上是教師傳授知識。只要看世紀之交到處流行的美國的《21 世紀技能》（21st Century Skills），就可以看到美國的學校觀念，就是傳授在工作中可以運用的知識與技

能。從後來新加坡的《21 世紀能力》看到，教育有核心價值，還有培養人的目標。而中國提倡的學生“核心素養”，也遠遠超過“智育”（知識）的範疇。這是教育觀念的文化差別。

因此，在美國可以看到，不少學校，一點半，教師與學生同時爭著出校門。教師能夠看到的教學成果，就是學生的作業與考試的成績。這也是 MIT 的研究的對象。不然，看什麼？實際上，多年來，美國的教育研究論文，論及教育成果，絕大部分就是看考試成績。MIT 不過是繼承了這個習慣，以成績的高低來衡量學生的學習，在他們的文化裏也只能是這樣。但是這樣的結論，卻難以在其他地方拿來作為指導。

AI 的契機，學生的能動性

讀者也許記得本欄曾經介紹過，在本港三個學生 Panel 組成的研討會，學生自學的經驗，輔助了自己的課內學習，開擴了學科的境界，還自然而然地想到為他人作貢獻。這是教師事先沒有想到的。本欄又介紹了在馬來西亞的 21 個案例，學生在課外或校外作跨學科學習，豐滿的學習成果，超越了課程的要求，也是自然而然地為他人做出了貢獻。

這些都是因為學生的直接參與，拓寬了視野，作出了貢獻。但是，有這些機會做自學和貢獻的，並不是大多數。以中國內地為例，AI 的運用，比較集中在教師的運用，起初覺得學生的表現不明顯，或者都還是教師安排下的互動，學生自學的機會看不到。後來逐漸發覺，不一定是學生自學，即使在教師的設計安排下，學生也可以有自己非常豐富的經歷，有人會有很大的創意，只是暫時不被人注意而已。沿著這個思路追溯下去，倒也發覺了不少學生的能動性。以後有機會介紹。學生逐漸找到自己的學習空間，已是趨勢。

大學，其實是 AI 侵入的更大重災區。本欄也介紹過許多大學教授感到失控的現象。MIT 發出了《人工智能與教育》的通告。通告說：“在不到三年的時間裡，因為 AI，校園文化發生了重大轉變：辦公時間出席率下降、線上討論參與度降低，以及宿舍、圖書館和其他學習空間中面對面學習小組的減少。”以下是給領導者和教育者的 5 條核心建議：

AI 與作弊，大學的積極對策

一、重新設計評估與教學法：擺脫容易用 AI 完成的帶回家考試和常規習題。轉向口試、互動式解決、項目製作和批判性學習。

二、放棄不可靠的人工智能檢測器：停止使用侵蝕師生信任並產生誤報的自動化檢測工具。用透明的人工智能政策和明確的教學理據取代監控。

三、加倍投入人類體驗：保護人工智能無法替代的東西：動手實驗室工作、團隊協作和導師親身指導。

四、保護“有成效的掙扎”：將人工智能用於增強，而非自動化。人工智能應該激發好奇心、加深理解 – 而不是把認知過程外包。

五、確保公平與持續創新：為所有學生提供平等的付費/高級人工智能工具，同時為教師提供專項撥款、培訓和支援，使其能夠持續適應。

MIT 這個通告，核心結論是：AI 不僅僅是一個學術誠信問題 -- 它是“修復”高等教育的催化劑。

差不多同一時間，哈佛學院（本科學院）的院長 David Deming，在開學的時候，也發表了對於運用 AI 的意見。他表示要積極鼓勵在深化學習的情況下使用人工智能。

一、帶回家完成的考試和習題集，已不再是評估掌握程度的可持續方式，而且當它們與無法執行的人工智能禁令結合時，會讓不想作弊但又害怕落後於同學的學生陷入兩難。

二、在寫作類課程中接受、甚至鼓勵人工智能 —— 而不是加大力度偵測該技術的使用。我們都會受益於退出人工智能偵測業務，因為它損害了師生之間的信任。

三、對於其他內容太豐富、無法納入考試時間內的作業，需要一種不同的方法。例如更加重視現場評估。

Deming 不斷強調，現在是形勢變得太快，我們只能迅速跟上。與 MIT 的通告一樣，都是在運用 AI 的混沌環境中，積極地提出解決辦法，而不是作為用“防止作弊”的思維禁止使用 AI。不過，也可以看出，這兩份文件，都略微帶著一點被動應對的味道，而還未找到在大學積極運用 AI 的方向。不過也可以舒緩大學教授的困惑。

AI 對高等教育的衝擊，恐怕還剛剛開始。真正的出路，也是如何“把學習還給學生”。大學如何能體驗學生的能動性？教授的能動性？